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  
第十一次（三／一三至一四）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三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區議員

文裕明議員（主席）

黃偉傑議員（副主席）

李洪波議員

林發耿議員，MH

陳偉明議員，MH，JP

陳崇業議員，MH

陳耀星議員，SBS，JP

曾文典議員

黃家華議員

鄒秉恬議員

羅少傑議員

增選委員

羅嘉團女士

政府部門代表

莫瑞洪先生

聯絡主任主管（區議會及南） 荃灣民政事務處

陳國豪先生

荃灣及葵青區助理福利專員 社會福利署

林淑華女士

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廉政公署

黃珮婷女士

學校發展主任（荃灣） 教育局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林翠玲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沈蕾女士（秘書）

行政主任（區議會）3 荃灣民政事務處

缺席者：

區議員

林婉濱議員

陳振中議員

陶桂英議員，JP

葛兆源議員

增選委員

俞曉霞女士

## 會議內容

### I 歡迎及介紹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

- 主席表示，林婉濱議員、陶桂英議員及葛兆源議員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
- 主席提醒委員，根據《荃灣區議會常規》第 28 條的規定，除非另獲主席同意，否則委員只可在會議上就每項議程發言和補充發言各一次，而每次發言時間最多為三分鐘。

### II 第 1 項議程：通過七月十二日委員會會議記錄

-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委員一致通過。

(按：李洪波議員於下午二時三十二分到席。)

###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 主席表示，是次會議並無續議事項。

### IV 第 3 項議程：地區團體遞交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社會第 11/13-14 號文件)

- 秘書介紹文件。
- 主席表示，秘書處共收到三個地方團體遞交的區議會撥款申請，申請總額為 30,919.5 元。根據委員會撥款準則，每宗地方團體撥款申請的批撥上限為 20,000 元。
- 李洪波議員申報為荃灣中心聯誼會副主席。主席決定，已申報利益的委員不可參與討論和表決，但可留在席上旁聽。經討論和表決後，委員會通過以下三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申請團體</u>	<u>*批核款額(元)</u>
(1) 笙樂粵曲會知音 2013 (舉行地點：石圍角社區會堂)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荃灣會 所	10,085.50
(2) 荃灣中心長者同樂日 (舉行地點：荃威花園一期商場龍威火鍋海鮮酒家)	荃灣中心聯誼會	6,030.00
(3) 敬老粵曲欣賞會 (舉行地點：梨木樹社區會堂)	紅梅曲苑	9,845.00

\* 此撥款額由審核小組在會後召開的會議決定。

### V 第 4 項議程：社區綜合服務工作小組遞交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社會第 12/13-14 號文件)

9. 秘書介紹文件，並宣讀身兼社區綜合服務工作小組成員的委員名單，以作為他們已就成員身分申報利益，成員名單載於附件一。

10. 主席詢問委員需否申報其他利益。沒有委員申報其他利益。主席決定，申報為小組成員的委員可參與討論和表決。

11. 委員會通過以下一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批核款額（元）</u>
(4) 訂製區議會揮春及利是封	49,200.00

VI 第 5 項議程：社區綜合服務工作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社會第 13/13-14 號文件)

12. 秘書介紹文件，並宣讀身兼社區綜合服務工作小組成員的委員名單，以作為他們已就成員身分申報利益，成員名單載於附件一。

13. 主席申報為荃灣青年會會長，副主席及羅嘉團女士分別申報為荃灣青年會主席及副主席。由於主席及副主席已申報利益，委員會同意由陳耀星議員主持會議。代主席決定，申報為小組成員的委員可參與討論和表決，而已申報其他利益的委員不可參與討論和表決，但可留在席上旁聽。

14. 經討論和表決後，委員會通過以下八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合辦／申請團體</u>	<u>批核款額</u> (元)
(1) 荃灣區家長增值學堂	荃灣區家長教師會聯會有限公司	75,000.00
(2) E-project 輔導計劃	香港青年協會荃灣及葵涌外展社會工作隊	24,222.00
(3) TEEN 網荃情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17,755.00
(4) 先鋒領袖訓練計劃	路德會賽馬會海濱花園綜合服務中心	25,000.00
(5) 荃灣「友」·「正氣」青少年訓練計劃	荃灣青年會	25,000.00
(6) 升中博覽 2013	荃灣區家長教師會聯會有限公司	34,000.00
(7) 我心不死-青少年毅能實踐計劃	明愛賽馬會梨木樹青少年綜合服務	25,000.00
(8) 梨木樹喜迎聖誕嘉年華暨綜合晚會	荃灣葵青區婦女會	51,840.00

(按：黃家華議員及鄒秉恬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四分到席。)

**VII 第 6 項議程：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社會第 14/13-14 號文件)

15. 秘書介紹文件，並宣讀身兼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成員的委員名單，以作為他們已就成員身分申報利益，成員名單載於附件一。

16. 陳偉明議員及陳耀星議員申報為荃灣港安醫院發展委員會委員。主席決定，申報為小組成員的委員可參與討論和表決，而已申報其他利益的委員不可參與討論和表決，但可留在席上旁聽。

17. 經討論和表決後，委員會通過以下三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合辦／申請團體</u>	<u>批核款額</u> (元)
(1) 賞、惜、向日葵 2013	匡智梨木樹中心	16,096.00
(2) 康居樂業長者嘉年華	荃灣港安醫院健康生活促進中心	29,568.00
(3) 電車繽紛遊	學前弱能兒童家長會	20,000.00

**VIII 第 7 項議程：社區綜合服務工作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資助婦女發展計劃的撥款申請**

(社會第 15/13-14 號文件)

18. 秘書介紹文件，並宣讀身兼社區綜合服務工作小組成員的委員名單，以作為他們已就成員身分申報利益，成員名單載於附件一。

19. 主席詢問委員需否申報其他利益。沒有委員申報其他利益。主席決定，申報為小組成員的委員可參與討論和表決。

20. 委員會通過以下一項撥款申請：

<u>活動名稱</u>	<u>合辦／申請團體</u>	<u>批核款額</u> (元)
(1) 羣芳樂聚展姿采 2013	福來滿樂賢毅社	53,000.00

**IX 第 8 項議程：委員會轄下各工作小組的進展報告**

**(A) 社區綜合服務工作小組**

21. 林發耿議員報告，小組與荃灣葵青坊眾會合辦的社區會堂活動“歡度中秋佳節嘉年華暨綜合晚會”於九月十四日在石圍角社區會堂舉行。此外，小組現正籌備印製區議會記事簿、利是封及揮春，以收宣傳荃灣區議會之效。

(按：曾文典議員於下午二時五十分退席。)

(B) 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

22. 副主席報告，截至九月十三日止，小組已提交並獲委員會通過共13項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當中包括五項長者活動、一項安老活動及七項復康活動。此外，小組與荃灣文藝康樂協進會有限公司合辦的“長者懷舊金曲”將於九月二十三日舉行。

X 第9項議程：其他事項

(A) 資料文件

23. 委員備悉以下資料文件的內容：

- (1)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截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止的撥款財政報告（社會第 16/13-14 號文件）。

24. 主席提醒委員，下次會議定於十一月八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而討論文件的截止遞交日期為十月二十四日。

XI 會議結束

2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二時五十二分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七日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  
二零一二至一五年度工作小組成員名單

社區綜合服務工作小組

召集人：林發耿議員，MH  
副召集人：林婉濱議員  
副召集人：黃偉傑議員  
成員：李洪波議員  
陶桂英議員，JP  
曾文典議員  
黃家華議員  
葛兆源議員  
鄒秉恬議員  
羅嘉團女士  
俞曉霞女士

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

召集人：黃偉傑議員  
副召集人：陳振中議員  
副召集人：鄒秉恬議員  
成員：林婉濱議員  
黃家華議員  
葛兆源議員  
羅少傑議員  
羅嘉團女士